**安徽磐石矿业有限公司青阳县毛家垅饰面花岗岩矿**

**2万m3/a露天采矿工程改建项目安全预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规模** | 2万m3/a | | **企业性质** | | | 有限责任公司 | |
| **评价类别** | 安全预评价 | | **所属业务类别** | | | 2.b非金属矿采选业 | |
| **项 目 简 介** | 安徽磐石矿业有限公司为个人独资企业，前身为青阳县闽青花岗岩矿，公司主要进行饰面用花岗岩开采、加工销售等。  青阳县毛家垅饰面花岗岩矿为该公司附属矿山，是已开采多年的老矿山，开采矿种为饰面用花岗石矿。矿山实行分二期开采，设计一期开采矿区范围内+134m至+90m标高内矿体。2005年4月矿山委托铜陵有色设计研究院编制了《安徽省青阳县毛家垅花岗石矿露天开采方案设计》，矿山设计开采方式为山坡露天、自上而下分台阶开采，开采矿种为饰面用花岗岩。矿山于2005年8月开始组织施工建设，2010年3月底一期建设工程基本结束，后经原池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组织专家验收通过。  矿山一期工程开采结束后，经相关部门批准，该公司实施了二期工程建设工作。为了有序地开发利用矿区范围内的矿产资源，该公司于2014年11月委托安徽省昌昊矿山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青阳县闽青花岗岩矿二期采矿工程初步设计》及《安全专篇》，设计年生产规模为2万m3。2015年4月该矿山二期基建工程基本结束，2015年7月该建设项目露天开采建设工程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合格，于2015年8月26日领取了安全生产许可证，并于2018年8月办理了《安全生产许可证》延续工作。  青阳县毛家垅饰面花岗岩矿自2005年开采以来，原批准的矿产资源已开采殆尽，但矿区范围内仍有部分资源因剥离物未采剥而被压覆未征用，且剥离物作为建筑石料综合利用，在当前是经济的，又能释放被边坡压覆的饰面用花岗岩矿体资源。鉴于此，2020年4月，该公司特委托铜陵市博益矿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全矿区范围剩余矿体进行核实，增加了饰面用花岗岩矿保有资源量，同时查明了作为建筑用花岗岩矿体。  为矿山合法开发利用已探明矿产资源，延长矿山服务年限，该公司于2020年10月委托安徽志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矿山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通过了评审并公告。  2020年12月，安徽磐石矿业有限公司为合理、合法开采矿区内已探明矿产资源，在前期收集资料的基础上，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开展了安徽磐石矿业有限公司青阳县毛家垅饰面花岗岩矿2万m3/a露天采矿工程改建项目可行性研究工作，并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据此开展安全预评价工作。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方敏 | 项目编号 | | | 皖安评皖2021010045 | | |
| **技术负责人** | 董书满 | | | **过程控制负责人** | | | 王陈红 |
| **评价报告编制人** | 方敏、王陈红 | | | **报告审核人** | | | 王安民 |
| **参与评价的安全评价师** | 方敏、王陈红、袁成龙、吴光辉、郭世文 | | | | | | |
| **参与评价的注册安全工程师** | 吴光辉、王陈红 | | | | | | |
| **现场安全评价工作人员** | 方敏、王陈红、袁成龙、吴光辉、郭世文 | | | | | | |
| **现 场 评 价 主 要 任 务** | 受安徽磐石矿业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接受对其所属矿山进行安全预评价工作，并成立了该矿安全预评价组。评价组收集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规范，编制了安全预评价现场调查表，确定评价程序和方法，本评价组于2021年1月先后多次进入该公司矿山现场，进行了现场调查和收集资料，对调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书面反馈到矿山，并对其整改情况进行复核。  评价组在调查、收集资料的基础上，对该公司所属矿山的总平面布置、开拓运输、采剥、供配电、防排水、排土场、安全管理和重大危险辩识等系统的进行评价，并提出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形成该公司矿山安全预评价结论。 | | | | | | |
| 现场调查时间 | 2021年1月10日 | | | 提交报告时间 | | | 2021年2月4日 |



